

新城区妇女联合会
2020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0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0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1. 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发挥职能作用，团结带领广大妇女为推动新城经济发展、促进社会和谐做出贡献。
2. 教育、引导广大妇女增强自尊、自信、自强、自立的精神，全面提升妇女素质；
3.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促进妇女参政议政；
4. 充分发挥职能，凝聚和整合社会资源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办好事。

根据上述职责，区妇联设 1 个内设机构，分别为：办公室

二、2020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一）加强宣传引导，进一步夯实广大妇女的政治思想根基

持续抓好理论武装。要深刻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精髓要义，尤其要抓好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贯彻，把学习贯彻的成效转化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群团工作、关于妇女和妇女工作的重要论述，加强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进一步增强做好妇女工作的使命感责任感。

持续抓好政治思想引领。继续开展“巾帼大宣讲”和“巾帼心向党·奋进新时代”群众性宣传教育活动；依托妇女之家、女性大讲堂、家庭教育云课堂等阵地，开展延安精神、“西迁精神”的宣传教育，组织好《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纲

要》《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宣贯活动，引领广大妇女不断增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自觉性。

持续发挥典型示范带动作用。进一步丰富三八红旗手、巾帼建功标兵等妇女先进典型的选树方式，注重从街道社区一线、平凡岗位、群众身边发现典型，善于运用网络化、社会化、大众化方式推选和宣传典型。尤其要突出防疫抗疫工作，及时发现、挖掘在抗击疫情中涌现出的女性先进典型和感人事迹，大力宣传“最美逆行者”“最美家庭”，引领广大妇女学习先进，岗位建功，争做最美巾帼奋斗者。

（二）细化工作举措，在助力幸福新城建设中彰显巾帼风采

深入实施“创业就业巾帼行动”。围绕亲商助企，发挥女企业家创业联盟的作用，搭建资源对接、信息共享、交流互动、互助发展的创业创新平台，助力创新城区建设。依托“新城区女大学生实习就业基地”和“新城区妇女儿童学艺基地”，开展分类培训，提升就业技能，搭建女性就业服务平台，帮助女大学生实现就业创业。

开展“精彩全运、巾帼增辉”系列活动。广泛开展“健康快乐迎全运、各界妇女健步走”、参加市妇联组织的“精彩全运、女子广场舞展演”“等活动，动员广大妇女群众和家庭成员积极参与全民健身、科学健身和快乐健身运动。积极开展“迎全运盛会，展文明风采”“我文明、我行动，我为全运添光彩”主题实践活动，教育引导广大妇女注重文明

言行、树立文明形象，做文明有礼的新城女性。适时开展“巾帼志愿服务迎全运、我为古城做贡献”主题宣传活动，引导妇女和家庭共建美丽城市家园，营造关心支持、参与全运会的浓厚社会氛围。

积极组织好巾帼志愿者服务活动。组织动员广大妇女、家庭成员、巾帼志愿者参与“垃圾分类”“治污减霾”等活动，争当倡导者和推动者。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宣传，引导群众参与支持“三改一通一落地”工作，共同缔造美好生活和幸福环境。

（三）突出工作重点 全力实施“家家幸福安康工程”

以寻找“最美家庭”为切入点，实施家庭文明创建行动。结合庆祝“3.8”国际妇女劳动节，尤其是今年抗疫防疫工作，寻找身处一线的街道、社区中“最美家庭”，以夫妻相敬“范”、儿女孝亲“范”、邻里和谐“范”、热心公益“范”等来讲好家庭故事，充分发挥妇女在家庭文明建设中的独特作用。不断完善评选表彰办法，建立健全“最美家庭”常态化寻找发布机制，发挥“最美家庭”评选表彰机制作用，引导广大家庭在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体系中发挥家庭独特作用。

以“家庭教育阳光云课堂”为着力点，实施家庭教育支持行动。面对严峻新冠疫情，以传播科学的家庭教育理念和方法为主要内容，利用新城女性公众号，打造“爱的公益课”等品牌，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家庭教育阳光云课堂”

公益讲座活动等，帮助家长树立科学的家庭观。积极完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体系，发挥辖区妇女儿童活动阵地作用，巩固发展社区家长学校，建好用好社区妇女儿童之家。积极拓展网络新媒体指导服务平台，依托家庭教育培训基地等层层开展业务培训，不断建设壮大基层家庭教育指导服务骨干队伍，提升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的专业化水平。

以“完善婚姻家庭服务”为立足点，实施家庭服务提升行动。争取各方资源，组织开展婚姻家庭公益讲座，婚恋交友主题活动等，引导女性树立正确的人生观、爱情观、婚嫁观，构建和谐幸福家庭。大力开展家政服务职业技能培训，配合有关部门优化巾帼家政服务品牌，推进巾帼家政服务提质扩容。通过编印健康知识手册、开展妇女健康大讲堂等传播健康理念，普及健康知识，增强妇女健康意识，提高妇女经常参加体育锻炼的人数比例，做好巾帼健康服务。

（四）提升服务质量，着力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做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评估总结工作。今年是我区全面完成《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11-2020)》目标任务收官之年，我们将积极协调各方，强化跟踪问效，加强监测评估，确保规划实现终期达标。

加大妇儿关爱力度。利用“六一”等时机，开展儿童关爱系列活动，发挥家庭教育专家和志愿者作用，常态化开展关爱留守、困境儿童寒暑假特别关爱行动，促进留守、困境儿童健康成长。推动妇女享有良好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提

高妇女心理健康知识和疾病预防知识的传播力和知晓率，抓住妇女“两癌”免费筛查，加大宣传力度，做好有关工作，让更多妇女受益。

全力做好妇儿合法权益维护工作。开展以案说法进街道、进社区、进家庭等活动，不断提升妇女儿童维权意识。在“三八维权月”“国际消除对妇女暴力日”等时机，宣传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传递法律知识，提升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意识。发挥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作用，与区法院、司法、民政等部门协作，做好婚姻家庭矛盾纠纷预防化解，促进和谐家庭建设。依托“西安市妇女儿童维权服务中心新城分站”，注重发挥维权热线、基层维权站点的作用，采取“妇女工作者+社工+志愿者”三位一体的服务方式，开展一对一的情绪疏导、纠纷调解、法律帮助等服务，把维权服务落实在基层、送到妇女身边，使依法维权的过程成为凝心聚力的过程。

（五）加大创新力度，进一步加强妇联组织建设

加强妇联基础网络建设。立足于女性群体集中的领域，在四新组织、成熟商圈、商业综合体、创业街区中多渠道、多形式建立“面实点牢网宽”的妇联组织，建立起“上面千条线，下面一张网，身边一个家”的妇联工作新格局，努力做到哪里有妇女群众，哪里就有妇联组织。

加强妇联队伍建设。建强执委队伍，加大对执委的培训力度，加强调查研究，积极探索落实执委联系群众制度的途

径和方法，增强开展工作能力。建好妇干队伍，加强与街道、社区沟通，增强基层妇干的稳定性，加大妇干能力建设培训培训力度，多形式策划开展主题活动，在实践中增强妇干热爱妇女儿童工作情感和能力，发挥她们在一线工作中解难解急解困“娘家人”作用。建足巾帼志愿者队伍，充分发挥“联”的优势，调动社会力量，壮大专业志愿者队伍，不断提升专业化、精细化服务水平。

加强妇联党的建设。持续抓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学习教育，加强党员干部价值观教育和党性锻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贯彻党支部工作条例，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提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质量，落实“三会一课”、谈心谈话等制度，提高机关党建工作质量水平。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无基层预算单位。

纳入本部门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无。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 人，其中行政编制 5 人，实有 5 人，全部为行政编制。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0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0年本部门预算收入62.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2.94万元，2020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11.0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目标考评奖金未列入和压缩项目经费。

2020年本部门预算支出62.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2.94万元，2020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62.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62.94万元，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减少11.0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目标考评奖金未列入和压缩项目经费。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62.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2.94万元，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11.0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目标考评奖金未列入和压缩项目经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2.9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62.94万元，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减少11.08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目标考评

奖金未列入和压缩项目经费。

基本支出预算 50.94 万元，占总支出预算 80%，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45.0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0.1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73 万元。

项目支出预算 12 万元，占总支出预算 19%，较 2019 年 13 万元减少 12 万元，下降 7%。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94 万元，其中：

(1) 行政运行(2012901)38.46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49 万元，原因是目标奖未列入；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2902) 1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 万元，原因是行政经费压缩；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0505) 6.62，较上年增加 0.55 万元，原因是部分社保基数缴纳提高；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2.9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01)45.08 万元，较上年增加 4.2 万元，原因是基本工资调整；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 17.73 万元，较上年减少 0.97 万元，原因是压缩办公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 0.13 万元，较上年减少 14.31 万元，原因是目标奖减少；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0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2.94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45.08万元,较上年增加4.2万元,
原因是基本工资调整;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17.73万元,较上年减少0.97
万元,原因是压缩办公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0.13万元,较上年减
少14.31万元,原因是目标奖减少;

4、2019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19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19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
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2019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和2020年,本部门无“三公”经费预算”。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无车辆，无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2020 年当年部门无预算预算安排购置车辆；无预算预算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7.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6.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0.94 万元。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0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 万元。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 2020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8.86 万元，2019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18.7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16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工资增加。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文字说明，机关运行经费为必须解释的专业名词，其他专业名词解释可由部门根据业务内容等自行选择。

1. 一般公共预算：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

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 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工资福利支出：指我局开支的在职职工的劳动报酬。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指用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主要包括：单位发放的遗属补助、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指我局在日常工作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不包括项目支出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3. 项目支出：是指根据职能职责为完成行政工作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发生的支出。

4. “三公”经费：是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

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当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其中包括办公及文印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等。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见附件 2 内容)